

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臺南市中西區大埔街97號
承辦人：戴佑倫
電話：(06)2131928#153
傳真：
電子信箱：humanrights@tngs.tn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南女人權字第112100026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.pdf (112B000497_1_25080354152.pdf)

主旨：本校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人權教育資源中心辦理辦理
「教室外的人權課系列（二）—鑿歷史的光，照亮民主
路」112年10月場次研習，敬請貴校協助宣傳週知並鼓勵
對人權議題有興趣之師生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8月31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10575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主題：一位野百合學運世代說「從廣場到阡陌」的故事和足跡。
- 三、研習時間：112年10月14日（六），14:00-16:30。
- 四、研習地點：Google Meet線上研習（於行前通知提供會議室連結）。
- 五、參加對象：開放全國對人權議題有興趣的教師、學生及一般大眾參加，預計100人。
- 六、報名方式：請填寫Google表單，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n8yLehQTdDL7QsY58>。



七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2年10月10日(二)或額滿為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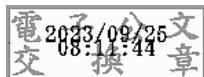
八、教師全程參加者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，並請於講座結束後

【30分鐘內】填寫線上回饋表，作為時數核發之認定，會
後統一由中心登錄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。

九、研習實施計畫詳如附件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、矯正學校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